证券代码:300199 证券简称:翰宇药业 公告编号:2022-087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于 2022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300418 证券简称:昆仑万维 公告编号:2022-070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644 证券简称:南京聚隆 公告编号:2022-105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300311 证券简称:任子行 公告编号:2022-060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300661 证券简称:圣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3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将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将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300308 证券简称:中际旭创 公告编号:2022-119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除陈大同外的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际旭创")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300642 证券简称:透景生命 公告编号:2022-081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临 2022-044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董事会决议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260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问询函》的具体内容如下: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你公司提交公告称,董事会审议通过拟免去公司总裁及租赁办公场地等两项议案。我部关注到其中5票为弃权(未表决)。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和相关方核实如下事项并予以披露。

一、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免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租赁办公场地的议案》2项议案, 结果显示6票赞成,5票弃权 (未表决)。其中3票弃权(未表决)的理由为相关议案违反公司章程,不符合上会条件,议案及表决无效,另外2名独立董事弃权(未表决)的理由还包括不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请相关董事充分说明认为2项议案违反公司章程的具体条款和内容,不符合上会条件、议案及表决无效的原因;请2名独立董事充分说明认为2项议案不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的具体条款。

二、请公司补充说明:(1)上述2项议案提议人,发出会议通知,以及会议召开、审议及披露的具体情况,上述程序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2)5名董事所述关于2项议案违反公司章程,不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的情况是否属实,是否符合上会条件;(3)在5票未表决的情况下,2项议案审议及表决结果是否有效。请6名投赞成票的董事就上述问题(2)和(3)发表明确意见。请公司聘请律师就2项议案审议及表决结果的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

三、根据公告,公司拟向上海嘉汇达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汇达)租赁新办公场地,年均租金782.22万元,占2021年归母净利润21%。请公司补充披露:(1)截至10月28日,公司与嘉汇达是否已签署租赁协议,是否已实际支付相关款项;(2)结合主要业务经营情况、现有办公房产使用率以及新办公场地面积及位置等,说明租赁该办公场地的主要考虑及必要性,以及后续主要用途。

四、根据公告,公司拟免去张云建公司总裁职务。请公司说明免职的具体原因,以及是否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

请你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认真落实上述事项。请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在5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同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进行回复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300644 证券简称:南京聚隆 公告编号:2022-105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于2022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2-102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筹划股权变动事项暨控股股东可能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控集团",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气业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发来的《关于筹划佛燃能源控股权变动相关事项的通知》,为优化资源配置和管理架构,佛控集团正在筹划关于公司控股权的变动事项,该事项完成后,佛控集团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98,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16%),由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变为直接控股股东,佛山市气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气业集团")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该事项不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权变动事项仍处于前期筹划阶段,具体实施方式尚未确定,尚未签订相关协议。公司及佛控集团、气业集团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2-101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殷红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殷红梅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殷红梅女士仍在公司担任高级战略顾问职务。殷红梅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为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公司治理平稳过渡,殷红梅女士将继续履行董事长、董事、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

截至本公告日,殷红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6,000股,通过海南众城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155,797股,其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对所持股份进行管理。公司及董事会对殷红梅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10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安宏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76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2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年10月26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2年度的第4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安宏回报混合A / 广发安宏回报混合C / 广发安宏回报混合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761 / 001762 / 01353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2077	1.1915	1.1933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433,138,152.28	8,575,505.75	30,959,385.0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43,313,815.23	857,550.58	3,095,938.51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580	0.572	0.573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6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年11月1日
除息日	2022年11月1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年11月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2年11月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2022年11月3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3)投资者可以在工作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2年11月1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在T+2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日)后(含T+2日)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2-017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 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振华风光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经公司事后核查发现,上述公告对是否适用相应事项、股东信息表述有误,现对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更正情况

1.公司是否适用相应事项的情况

更正前:

重要内容提示: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审计师发表非标意见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主要财务数据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更正后:

重要内容提示: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信息

更正前: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证券-浦发银行-中信证券振华风光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3,533	1.63	3,253,533	3,253,533	无	0

更正后: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证券-浦发银行-中信证券振华风光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3,533	1.63	3,253,533	3,713,333	无	0

更正前: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2、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更正后: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同受中国电子实际控制;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的情况,此外,中信证券振华风光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转融通出借459,800股,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参与转融通业务。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更正后的《振华风光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修订版)》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阅。公司对此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2-101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殷红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殷红梅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殷红梅女士仍在公司担任高级战略顾问职务。殷红梅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为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公司治理平稳过渡,殷红梅女士将继续履行董事长、董事、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

截至本公告日,殷红梅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6,000股,通过海南众城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155,797股,其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对所持股份进行管理。公司及董事会对殷红梅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2-102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筹划股权变动事项暨控股股东可能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控集团",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气业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发来的《关于筹划佛燃能源控股权变动相关事项的通知》,为优化资源配置和管理架构,佛控集团正在筹划关于公司控股权的变动事项,该事项完成后,佛控集团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98,4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16%),由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变为直接控股股东,佛山市气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气业集团")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该事项不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权变动事项仍处于前期筹划阶段,具体实施方式尚未确定,尚未签订相关协议。公司及佛控集团、气业集团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13 证券简称:仕佳光子 公告编号:2022-063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安阳惠通高创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阳惠通")持有公司股份8,908,5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北京惠通巨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惠通巨龙")持有公司股份10,685,1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3%;北京惠通创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惠通创盈")持有公司股份3,722,5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1%;公司股东、董事丁建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7,0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123,2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6%。

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1年8月12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年3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因经营发展需要,安阳惠通、惠通巨龙及惠通创盈计划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进行减持,预计减持股份数不超过23,316,1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8%。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安阳惠通、惠通巨龙、惠通创盈及丁建华先生出具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安阳惠通、惠通巨龙及惠通创盈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共计减持6,966,92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2%。本次减持完成后,安阳惠通、惠通巨龙、惠通创盈及丁建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减持计划前的5.26%降为3.74%。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安阳惠通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8,908,541	1.94%	IPO前取得:8,908,541股
惠通巨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685,107	2.33%	IPO前取得:10,685,107股
惠通创盈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722,548	0.81%	IPO前取得:3,722,548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安阳惠通	8,908,541	1.94%	丁建华控制的北京普惠正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惠通创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普惠正通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北京惠通高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担任安阳惠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丁建华直接担任惠通巨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惠通巨龙	10,685,107	2.33%	
	惠通创盈	3,722,548	0.81%	
	丁建华	807,039	0.18%	
	合计	24,123,235	5.26%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安阳惠通	6,426,927	1.40%	2022/6/27-2022/7/20	集中竞价交易	10.83-11.66	70,828,565.09	未完成:2,481,614股	2,481,614	0.54%
惠通巨龙	480,000	0.10%	2022/6/27-2022/7/20	集中竞价交易	10.82-11.32	5,327,777.35	未完成:10,205,107股	10,205,107	2.22%
惠通创盈	60,000	0.01%	2022/6/27-2022/6/27	集中竞价交易	10.97-10.97	658,345.25	未完成:3,662,548股	3,662,548	0.8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9日